

高雄市陽明國小107學年度特殊教育教師專業成長社群- 十二國教新課綱之校訂特需課程規劃及特殊需求領域教材教法精進實施計畫

壹、緣起：

近年來學者倡導在處理學生的情緒與行為問題時可以採用正向行為支持策略。本校運用團隊合作方式，透過相關人員如資源班老師、心理諮商師、教師助理員、情障巡迴輔導教師以及行政支持系統，對個案的行為功能、個人與環境因素等提出可行的處理方式，並擬訂行為介入計畫與一致性的處理策略，成效漸佳。行為問題全校性介入方案的執行已有雛型，本校特教團隊希望在課程與教學部分有所提升，故以特殊需求領域中的社交技巧課程為主題，透過專家學者給予指導以及社群成員間實施社交技巧課程的分享，以提升特教教師的專業知能，並促進融合教育之發展。

貳、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第15條。
- 二、高雄市教育人員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精進計畫。
- 三、高雄市教育局107年7月26日高市教特字第10734791200號函。

參、目的：

- 一、邀請資深實務教師、學術專長教授或領域專家，進行專業問題探討，持續精進專業知能。
- 二、以教師專業共學社群，提升特教教師設計社交技巧課程的知能。
- 三、因應解決教育實務現場的問題，提升融合教育的實施效果，改善學生的學習成果。

肆、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伍、承辦單位：高雄陽明國小。

陸、協辦單位：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柒、參加對象：本市特殊教育班(資源班、巡迴輔導班)教師，有意願者皆可報名。

捌、報名方式：特殊教育通報網登錄報名(<http://www.set.edu.tw>)

玖、實施期程：108年3月至108年6月止，週三13:30-16:30

拾、參加人數：參與研討社群以 4-6人為主，外聘講師為求經費最大效益則擴大增加參與教師(以報名先後順序為主)。

拾壹、教師專業成長社群運作之整體規劃說明：

一、運作規劃：

(一)訂定年度運作目標，檢核執行歷程：

擬定各階段運作目標，教師自主性規劃，隨時修正執行目標及策略。

(二)依計畫內容及期程落實執行：

預計從108年3月起實施，每月一至二次研討，利用每週三13:30-16:30。

(三)聘請專家諮詢及有經驗教師實務分享：

邀請學者蒞校指導，與提供諮詢，並遴聘有經驗教師分享實務，以作為推動過程中，社群教師檢核修正運作內涵。

(四)辦理成果發表會：

配合召開成果發表會，向特教教師分享社群運作的寶貴經驗，為日後蘊育他校專業社群做儲能準備。

二、社群名冊

次	姓名	職稱	服務學校	備註
1	曾綉惠	不分類資源班教師	陽明國小	擔任社群召集人
2	蘇芳玉	不分類資源班教師	陽明國小	社群主成員
3	吳玉芬	不分類資源班教師	陽明國小	社群主成員
4	黃尹俞	不分類資源班教師	陽明國小	社群主成員
5	陳嘉鴻	資訊組長	陽明國小	社群主成員

三、運作策略：

(一)方式：

透過社群成員之經驗分享與討論(主要為第二、四、六場次)，思考相互激盪，除讓課程設計更加完善多元，亦能提升社群成員個人的成長。

(二)課程規劃：

1. 聘請專家指導:遴聘教授辦理相關課程主題講座、諮詢會議等。

2. 教師社群主題研討: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設計、教材、IEP 目標等實務探討、問題與解決策略。

3. 實施進度：

次	時間	實施內容	實施方式	主講或指導者	地點或場地	人數
1	3/13(三) 13:30~16:30	社會技巧課程設計概論	專題講座	外聘講師	陽明國小	50
2	3/27(三) 13:30~16:30	同理心課程與社會技巧 課程經驗分享	社群對話	蘇芳玉、黃尹俞	陽明國小	5
3	4/24(三) 13:30~16:30	應用桌遊設計社會技巧 教學課程	主題經驗分享	內聘講師	陽明國小	6
4	5/15(三)	桌遊融入社會技巧課程	社群對話	曾綉惠、吳玉芬	陽明國小	5

	13:30~16:30	經驗分享				
5	5/29(三) 13:30~16:30	社會技巧課程合作教學 模式及內容之探討	主題經驗分享	內聘講師	陽明國小	6
6	6/12(三) 13:30~16:30	教學資源成果分享	社群對話	曾綉惠、陳嘉鴻	陽明國小	5

拾貳、經費：2萬5仟元整(詳經費概算表，如附件一)

拾叁、參加人員給予公假登記，課務自理，如因時間調整於假日辦理研討活動，參與人員，准允一年內補假半日。

拾肆、預期效益：

一、提升教師設計社交技巧課程專業知能。

二、瞭解社交技巧課程的教學要領與實施重點。

三、配合國家教育政策新趨勢和特殊教育專業新知，達成專業成長、與時俱進。

拾伍、本計畫工作圓滿達成任務，依高雄市教育人員獎勵辦法相關規定辦理獎勵。

拾陸、本計畫經呈報教育局審核通過，並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亦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校長：

承辦人

教務處

教師兼
教務主任 洪春生



曾綉惠

單位主管

會計室

會計室
主任 蘇怡玲

教師兼
輔導主任 張逸婷

總務處

教師兼
總務主任 董中璜

(附件一)

高雄市陽明國小107學年度特殊教育教師專業成長社群-
十二國教新課綱之校訂特需課程規劃及特殊需求領域教材教法精進實施計畫經費概算表

項次	內容	數量	單位	單價	總價	備註
1	講師鐘點費(外聘)	3	時	2,000	6,000	外聘講師
2	講師鐘點費(內聘)	6	時	1,000	6,000	高雄市所屬學校教師
3	教材教具費	3	場	4,000	12,000	第二場、第四場、第六場
4	成果製作	5	本	100	500	成果冊印刷製作
5	雜支	1	批	500	500	購置與計畫有關之文具，核實報支
合計	25,000元整					得依實際支出相互勾支。
總計：新台幣貳萬伍仟 元整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會計：

校長：

曾綉惠

